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「學海惜珠」甄選報名申請表**

(114/07/版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中文姓名 |  | 英文姓名（與護照相同） |  |
| 學制 | □五專 □七年菁英班 □二技 □四技 □夜二技□夜四技 □研究所 |
| 系科所 |  | 年級/班級 |  |
| 學 號 |  |  姓 別 |  □男 □女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兵 役 | □役男 □已服役 □免役 | E-mail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戶籍地址 | (**申請者須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**) |
| 電 話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緊急聯絡人 |  | 關係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錄取交換學校 |  | 交換期間 | ＿＿學年度□一學年□上學期□下學期 |
| 本人是否符合下述之學海飛颺補助對象？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，並於薦送學校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學學生，不包括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學生。 | □是　□否 |
| 本人是否在「同一教育階段，曾獲得教育部學海飛颺、學海築夢、學海惜珠等計畫補助？ | □是　□否 |
| 本人是否為新住民（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、無國籍人、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、澳門）子女？ | □是　□否 |
| 本人是否為原住民學生？ | □是　□否 |
| 是否領有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資格? | □是　□否 |
| 歷年學業平均成績（每學期成績加總後平均）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 | A.歷年學業平均成績積分 (50%) | (由國際事務處填寫) |
| 班級名次百分比（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）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 | B.歷年平均班級名次百分比積分 (50%) | (由國際事務處填寫) |
| C.外加綜合表現(最多1分)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　　　　　 □已檢附證明 | D.外加第二外語(最多1分)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　　　　　　 □已檢附證明 |
| 外加綜合表現：擔任本校國際志工及文化大使所累積之服務時數。　　　　　　　每20小時+0.2分，至多採計100小時 | 外加第二外語：初級： +0.2分/中級： +0.5分/高級： +1分 |
|  **總積分**(A+B+C+D)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 | 學院排名 | (由國際事務處處填寫) |
| 國際事務處 |
| 承辦人簽章： 年　 月 　日 | 組長簽章： 年　 月 　日 | 國際長簽章： 年　 月 　日 |
| 所屬學院推薦結果 |
| 依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「學海飛颺-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」審查要點第六點作業程序，是否推薦成為學海飛颺補助名額:□是 □否 | 學院院長簽章：年　 月 　日 |

備註：本人確認以上所填資料與證明文件均為屬實，如有虛構事實或其他非法行為，願負法律責任。學校如發現申請者資格不符規定，或所繳證件及資料有假借、冒用、偽造、變造或考試舞弊等情事，若己錄取為交換學生者，立即取消其録取資格，情節重大者依法處理。

★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日期：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